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 总）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

一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变更工作。及时召开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数据变更工作安排部署专题会，指导涉农街办、村、组就表格填写以及资料进行审核。2023年修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119本。

二是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工作。召开2022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员、调解员培训会；累计接待来电、来访人员15人，处理12345工单2个，处理纠纷申请1个、案件仲裁1个。荣获2022年度西安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先进单位。

三是依法推进农村土地承包政策落实。制定了《西安市高陵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自愿有偿退出指导意见(试行)》，支持农民自愿有偿退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针对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实地情况，积极与区不动产局进行对接沟通，将确权数据及时移交。

（二）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

今年来，以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为先导，协同深化各项农村重大改革，持续实施农村集体经济“清零消薄”“消薄培强”行动，截至目前，全区86个行政村集体经济收益已实现10万元以上全覆盖，其中，其中10—20万元45村，占比52.32%；20—50万元23村，占比26.75%；50万元以上18村（包含100万元以上6个村），占比20.93%。6月1日—2日，全省召开农村政策与改革工作

会议，高陵区委常委、副区长张跃进围绕农村改革试验区作表态发言；陈文副市长在讲话中高度肯定高陵自改革试验区以来取得的一系列改革成果。9月20日，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到期试验任务验收答辩会，高陵区涉及的“坚持和加强农村基层党建领导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到期试验任务顺利通过验收答辩。

（三）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

我区印发《高陵区开展清理农村集体经济合同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工作方案》《高陵区清理农村集体经济合同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工作细则》等文件；目前，全区已审核反馈问题合同4647份，完成问题合同整改份数为4641份，追缴合同欠款6239.21万元，占市级评估数据的124.78%，年新增合同价款2542.96万元，占市级评估数据的254.30%，收回土地面积1377.44亩，收回资产价值171万元。街道农村集体资产监管运营服务中心建设。我区7个街道农村集体资产监管运营服务中心建设、财务人员招聘、系统平台培训工作均已完成并上线运营。2023年被评为全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先进集体。

（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一是出台制度文件，拓宽审批路径。出台了《西安市高陵区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暂行办法（试行）》《西安市高陵区农民“三权”整体转让指导意见（试行）》《西安市高陵区农村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暂行办法（试行）》等系列文件，为街办审批拓宽路径，放活农民“三权”，为群众办事明确流程。

二是加强学习培训，拓宽改革思路。由区级领带带队，各区级部门、各街道办、试点村具体负责宅改工作的同志组成的考察团，赴山东寿光市、齐河县，四川郫都区、彭山区参观学习农村

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方面的先进经验，切实感受宅基地制度改革成果。

三是积极打造试点，推动案例落地。积极探索出贾蔡村“宅改+农家乐”、周家村“宅改+合作建房”、钓北村“宅改+农文旅融合”等多种宅基地改革模式。

（五）培育和发展新型农村经营主体

一是按照要求完成8家家庭农场的新增任务，申报省级示范家庭农场6家，市级示范家庭农场9家，评定30个家庭农场为2023年区级示范家庭农场。二是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今年来举办业务培训2场次100余人，进一步提高家庭农场主的生产实践操作技能。三是2023年争取中共中央资金80万元、省级专项项目资金64万元和市级资金项目10万元，共计154万元，为家庭农场培育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财政支出。

（一）主要职责

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有关农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农经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业务上受区农业农村局领导。

1. 贯彻落实有关农村集体资产与财务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全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与农村集体财务管理制度，指导全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工作。

2. 指导全区农业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建设，参与指导全区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

3. 负责指导全区农经系统、农村财务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农经工作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

4. 负责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运行情况的。

5. 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房屋产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农业类知识产权、农村经济组织股权等产权的流转交易和农业产业化项目投融资服务。

6. 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政策建议，参与农村综合改革和有关农村社会事务工作。

7.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1）办公室

（2）农村改革指导科

（3）农业产业化指导科

（4）农村集体经济指导科

（5）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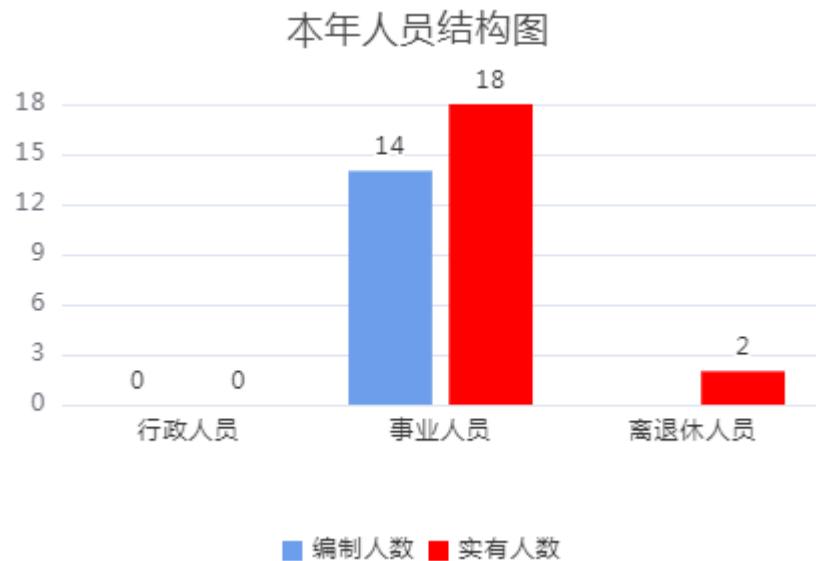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4人；实有人员18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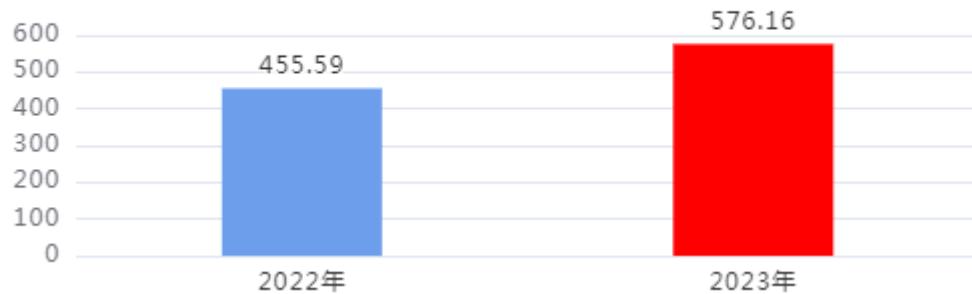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76.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20.57万元，增长26.4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业务工作增加，项目预算调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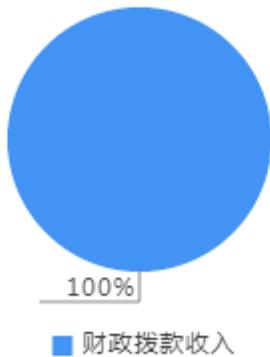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76.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6.1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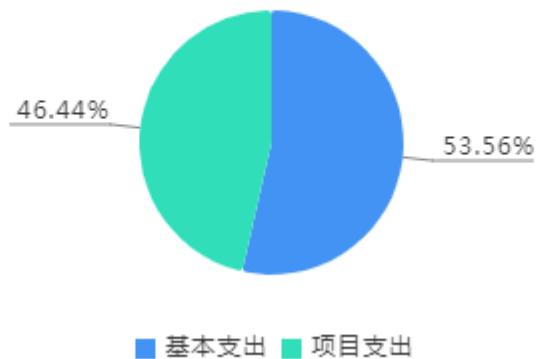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76. 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 61万元，占53. 56%；项目支出267. 55万元，占46.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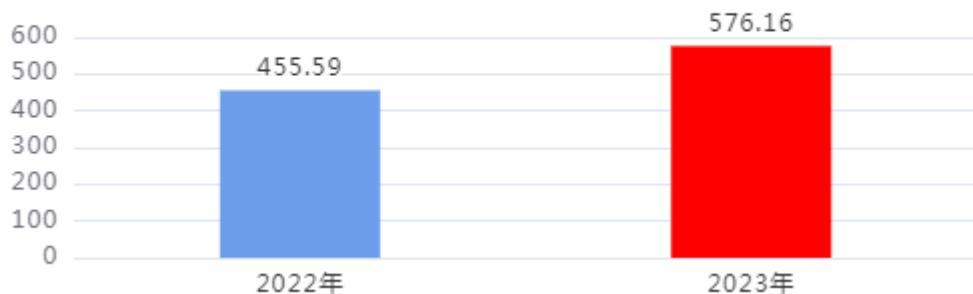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76. 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20. 57万元，增长26. 4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业务工作增加，项目预算调整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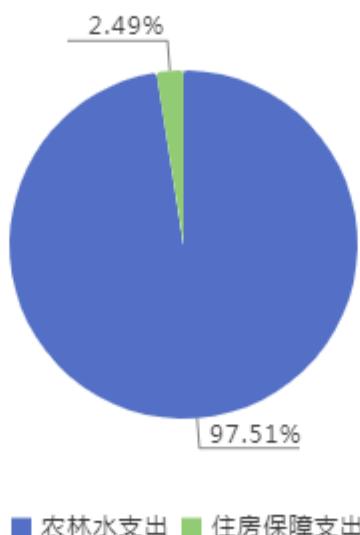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89.33万元，支出决算53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4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6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3.80万元，增长61.7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业务工作增加，项目预算调整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99.06万元，支出决算29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供养人员正常增资。
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加，年中追加项目预算。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4.95万元，支出决算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

少。

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45万元，支出决算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27.05万元，支出决算2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项目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27万元，支出决算1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8.6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97.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10.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42.47万元，支出决算42.4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42.47万元，主要用于：2022年中共中央财政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补助项目和农村集体经济合同规范专项治理工作。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63万元，支出决算0.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63万元，支出决算0.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63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个，来宾3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4.68万元，支出决算2.12万元，完成预算的45.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量增加，工作需要。主要用于：农村宅基地改革等培训工作。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25.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6.9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全年预算数264.33万元，执行数351.51万元，完成预算的132.98%。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各个项目完成情况比较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继续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水平。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三资”管理工作经费	未完成	4.00	4.00		3.70	3.70		0.9	92.5%	—
	任务2	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工作	未完成	4.00	4.00		3.90	3.90		0.9	97.5%	—
	任务3	农村产业化标准提升项目	未完成	4.95	4.95		3.90	3.90		0.8	78.8%	—
	任务4	农村集体经济合同规范专项治理工作经费	未完成	20.00	20.00		16.94	16.94		1.8	84.7%	—
	任务5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及纠纷仲裁	未完成	7.00	7.00		2.99	2.99		0.5	42.7%	—
	任务6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	未完成	11.00	11.00		10.88	10.88		0.9	98.9%	—
	任务7	第一书记补助	未完成	1.05	1.05		0.59	0.59		0.5	56.2%	—
任务8 单位日常运转			已完成	212.33	212.33		308.61	308.61		2	100.0%	
金额合计				264.33	264.33		351.51	351.51		8.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目标2: 为完成特定业务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目标1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目标2完成情况: 完成了特定业务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农场			10个	9个		10	9		
		质量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			2643300	3515100		10	9		
		时效指标	完成事项			12/31/2023	12/31/2023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123300	3086100		10	9		
			项目支出			520000	429000		10	9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增减情况			增加	增加		5	4		
			农民分红			每年分红	每年分红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增加			增加	增加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良好			绿色环保	绿色环保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的期限			逐年增长	逐年增长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2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3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3年度主管的省市级等3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119万元。

1.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5万元，执行数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市级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水平。

2. 2023年市级第一批农业农村发展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完成了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建设、社会化生产服务、农产品加工、农业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电子商务等，提升家庭农场示范带动能力，向更高标准迈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继续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水平。

3. 新型经营主体专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4万元，执行数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扶持省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扩大示范试点带动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进度执行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效率，加强项目管理制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100	100%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				完成了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展壮大村集体	5家	5家	20	20		
		质量指标	做大做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9/1/2023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45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显著	已完成	30	30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未达到群众百分百满意		
总分					100	99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批市级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畜禽养殖、粮食生产。 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用于开展：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建设、社会化生产服务、农产品加工、农业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电子商务等，提升家庭农场示范带动能力，向更高标准迈进。				完成了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建设、社会化生产服务、农产品加工、农业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电子商务等，提升家庭农场示范带动能力，向更高标准迈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家庭农场个数	2家	2家	20	20		
		质量 指标	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已完成	10	10		
		成本 指标	项目总投资	10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利用率	≥95%	已完成	15	15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利用率	≥90	已完成	15	15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满意度		≥95%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新型经营主体专款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	64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	6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完善基础制度，强化名录管理，持续开展培育工程，扶持省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扩大示范试点带动能力。			完成了扶持省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扩大示范试点带动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家庭农场个数	8个	8个	20	20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64万元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增收率提高5%以上	已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推动农业农村发展	是	已完成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新型经营主体发展	长期	已完成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91896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3.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2.4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2.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20.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1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76.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76.16	总计	60	576.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6.16	576.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47	4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47	42.4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2.47	42.47						
213	农林水支出	520.41	520.41						
21301	农业农村	453.25	453.25						
2130104	事业运行	295.33	295.3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54.00	15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00	45.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5.00	4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16	22.1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16	22.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7	13.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7	13.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7	1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6.16	308.61	267.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47		4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47		42.4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2.47		42.47			
213	农林水支出	520.41	295.33	225.08			
21301	农业农村	453.25	295.33	157.92			
2130104	事业运行	295.33	295.3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54.00		15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00		45.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5.00		4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16		22.1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16		22.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7	13.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7	13.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7	1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3.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2.4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2.47		42.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0.41	520.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7	13.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6.16	533.69	42.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576.16	合计	64	576.16	533.69	4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3.69	308.61	225.08
213	农林水支出	520.41	295.33	225.08
21301	农业农村	453.25	295.33	157.92
2130104	事业运行	295.33	295.3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54.00		15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5.00		45.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5.00		4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16		22.1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16		22.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7	13.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7	13.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7	1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04	30201	办公费	2.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0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6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5.29	30205	水费	0.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3	30206	电费	1.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5	30207	邮电费	0.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2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7.70	公用经费合计					1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47	42.47	42.47		42.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47	42.47			4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47	42.47			42.4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2.47	42.47			4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63					0.63		4.68		
决算数	0.63					0.63		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执法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